

主办



Department of Justice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支持机构 (按英文名称排序)



媒体伙伴



愿景

聚焦法治 国际论坛

2022年5月26日
09:00-18:20 (GMT+8)

法治精神存于每一个法律体制；然而，对法治的实践甚至理解，或因不同的司法管辖区而有差异。

为支持联合国《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特别是目标16.3所倡导的「在国家和国际层面促进法治，确保所有人都有平等诉诸司法的机会」，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律政司、亚洲和平与和解委员会，以及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将携手举办「愿景2030聚焦法治国际论坛」。届时将汇聚一众杰出讲员，探讨不同的司法管辖区对法治的理解与实践的相同和迥异之处。

除了政府要员和世界知名的法律专家发表主题演讲，不同领域的讲员将讨论三个重要课题：（一）从国际法看法治、（二）法治的基本元素，以及（三）法治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的实践。此外，自2020年启动「愿景2030—聚焦法治」以来，经过两年的努力，《2030年愿景工作组报告》将于本次论坛中发布。

论坛将提供普通话、粤语和英语同声传译。

免费注册: https://us06web.zoom.us/webinar/register/WN_37aoNgKeQfu-6INm05Mk0w
查询: events@aail.org



— 持续专业发展学分申请中

日程表

时间 (GMT+8)

08:50-09:00	讲员合照
09:00-09:05	欢迎辞
	林郑月娥 GBM GBS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行政长官
09:05-09:25	开幕辞
	刘光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驻香港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特派员
09:25-10:10	主题演讲
	薛捍勤 国际法院·法官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10:10-10:30	茶歇
10:30-12:00	专题研讨 (一) : 从国际法看法治
	联合国全体成员国为创造更美好和更可持续发展的未来通过《2030年可持续发展议程》。其目标16.3旨在于国家和国际层面推动法治·务求全民皆可寻求司法公正。
	<u>主持人:</u> 梁定邦 QC SC JP 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主席
	<u>讲员:</u> Jose Isidro (Lito) N. CAMACHO 亚洲和平和解理事会·理事会成员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务董事及副主席(亚太区) 菲律宾共和国·前任财政部部长和能源部部长
	黄进 中国国际法学会·会长 中国政法大学·法学教授
	漆彤 中国武汉大学·教授
	邬枫 香港中文大学·法律学院院长及伟伦法学讲座教授
	讨论及问答环节
	午膳 (只限受邀嘉宾)

14:00-14:45	<p>主题演讲</p> <p>素拉杰·沙田泰 亚洲和平和解理事会·主席 泰王国·前任副总理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p>
14:45-16:15	<p>专题研讨 (二) : 法治的基本元素</p> <p>对法治的解读，众说纷纭，莫衷一是。虽然各个社会的价值观和政治制度或有不同；但是，对法治的某些认知仍然有相同之处。</p> <p>主持人: 苏绍聪 JP 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主席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p> <p>讲员: 早川吉尚 日本国际争端解决中心·秘书长 日本立教大学·法学教授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p> <p>田禾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法治指数中心·主任</p> <p>赵云 海牙国际私法会议亚太区域办事处·代表 香港大学·法律学系教授及系主任</p> <p>讨论及问答环节</p>
16:15--16:30	茶歇
16:30-18:00	<p>专题研讨 (三) : 法治在不同的文化背景中的实践</p> <p>不同地区或司法管辖区的独特文化、社会经济特征和法律传统可能会影响法治的实践。本环节将探讨历史发展、多元文化和政治思想如何影响不同司法管辖区的法治实践，以及如何以公平客观的方式衡量这些情况。</p> <p>主持人: 夏正民 GBS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前非常任法官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p> <p>讲员: 张月姣 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世界贸易组织上诉机构·前任主席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p>

	<p>Yemi CANDIDE-JOHNSON Strachan Partners 律师事务所 · 高级合伙人 尼日利亚拉各斯仲裁庭 · 前任主席</p> <p>Alireza ESMAEIL ZADEH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香港及澳门总领事馆 · 总领事</p> <p>讨论及问答环节</p>
18:00-18:20	<p>闭幕辞 暨 愿景2030专责小组报告发布仪式</p> <p>郑若骅 GBM GBS SC JP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 · 律政司司长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 · 主席</p>

特邀讲员 (按出场次序排序)



林郑月娥 GBM GBS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 · 行政长官

林郑月娥女士于1980年8月加入香港政府政务职系，先后在二十个不同公务岗位服务市民超过三十六年，包括社会福利署署长、房屋及规划地政局常任秘书长（规划及地政）、香港驻伦敦经济贸易办事处处长、民政事务局常任秘书长、发展局局长和政务司司长。2017年3月26日当选为香港特别行政区第五任行政长官，并于2017年3月31日获中央人民政府正式任命，于2017年7月1日就职。



刘光源
中华人民共和国外交部驻香港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 · 特派员

刘光源先生现任外交部驻香港特别行政区特派员公署特派员。刘光源先生于1986年进入外交部工作，曾在外交部非洲司、干部司、涉外安全事务司以及中国驻加纳大使馆、驻尼日利亚大使馆工作，并曾任驻旧金山总领馆副总领事、驻美国大使馆公使、驻肯尼亚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和驻波兰共和国特命全权大使。



薛捍勤
国际法院 · 法官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 · 委员

薛捍勤法官，自2010年起担任联合国国际法院法官，2018年至2021年任国际法院副院长。薛法官于1997年至2013年，任中国国际法学会副会长及理事会成员；1997年至2000年，任中国法学会理事；2009年至2011年，任亚洲国际法学会会长。她于2001年至2010年任联合国国际法委员会委员，2010年任国际法委员会主席。2005年当选为国际法研究院准院士，2011年转为正式院士，2019年至2021年任研究院院长；2010至2016年，担任海牙国际研究院董事会成员；2014年至今，任国际体育仲裁理事会成员；2017年至今，担任国际奥委会道德委员会成员。在出任国际法院法官之前，她曾担任中国外交部条约法律司司长，并出任中国驻外大使和国际组织的常驻代表。她用中文和英文发表过很多国际法的专著和文章。



素拉杰·沙田泰
亚洲和平与和解委员会·主席
泰王国·前任副总理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素拉杰教授是亚洲和平与和解委员会主席、博鳌亚洲论坛理事会成员和法国前总理让·皮埃尔·拉法兰主持的「和平领袖」理事会成员。他于朱拉隆功大学获得荣誉法学学士学位，于塔夫茨大学弗莱彻法律与外交学院获得法律和外交文学硕士学位，在哈佛法学院获得法学博士学位和硕士学位。

在政治方面，他曾担任副总理（2005年至2006年）、代理文化部部长（2006年）、外交部部长（2001年至2005年）、财政部部长（1995年至1996年），包括多位泰国总理顾问。

在国际事务方面，他曾与卡特中心代表团前总统吉米·卡特共同主持尼泊尔选举观察（2008年、2013年和2017年），并担任缅甸若开邦建议执行咨询委员会主席。

他是由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司长任命的「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在学术方面，他曾任朱拉隆功大学法学院院长，美国布朗大学沃森国际问题研究所客座教授，哈佛大学肯尼迪政府学院高级研究员，哈佛法学院访问学者，亚洲国际法学会会长（2013年至2015年），以及五届朱拉隆功大学杰出学者。现任亚洲国际法学会顾问委员会成员，哈佛法学院全球法律与政策研究所名誉委员会成员，美国塔夫茨大学弗莱彻法律与外交学院亚洲顾问团成员，东北皇家理工大学名誉顾问主席和理事会主席和东北皇家理工大学九人校长及理事会主席联席会议顾问，泰国CMKL大学（卡内基梅隆大学及泰国先皇理工大学）董事会主席，清迈大学理事会成员。

在私营领域，他曾担任PTT勘探与生产公司的董事长，泰国石油有限公司执行董事长，泰国证券交易委员会主席，以及商业银行和其他公司的董事。他现任Siam Premier国际律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顾问委员会主席，该公司在老挝设有办事处，百事服务亚洲有限公司主席，瑞士SICPA股份公司亚洲区顾问主席和国际战略顾问委员会成员，瑞士雀巢公司亚洲、大洋洲和撒哈拉以南非洲区首席执行官的东南亚咨询委员会主席，Energy Absolute上市股份有限公司顾问，Advance Finance有限公司顾问。

在公共慈善事业方面，他是由帕差拉吉帝雅帕长公主殿下主持的泰国红十字会的The Friends in Need (of 'Pa')志愿者基金会的董事会顾问副主席和执行主席。

在特别嘉奖方面，他获授予朱拉隆功大学法学名誉博士学位、泰国先皇理工大学商业经济与管理学名誉博士学位、兰甘亨大学政治学哲学名誉博士学位、泰国清莱皇太后大学社会科学哲学名誉博士学位，泰国东亚大学公共管理名誉博士学位，1996年和2003年朱拉隆功大学法学院杰出校友奖。

他在泰国及国际论坛上发表的演讲可应要求提供。



郑若骅 GBM GBS SC JP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政府·律政司司长
「愿景 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主席

郑若骅资深大律师于2018年1月6日获委任为律政司司长。加入政府前是私人执业资深大律师，具特许工程师及特许仲裁员资格，经常在复杂的国际商事及国际投资纠纷中获委任为代理人或仲裁员。郑女士是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创始成员及前任主席、国际商事仲裁会前任副主席、国际商会国际仲裁院前任副主席及香港国际仲裁中心前任主席。于2008年经全球选举成为首位出任特许仲裁学会主席的亚洲女性，2011年至2017年间担任香港高等法院原讼庭暂委／特委法官。现为世界银行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仲裁员，并曾任世界银行制裁委员会成员。郑女士是伦敦大学英皇学院院士及清华大学法学院国际仲裁与争端解决前任专案主任。

讲员（按出场次序排序）



梁定邦 QC SC JP
亚洲国际法律研究院·主席

梁定邦博士为香港资深大律师，从事国际诉讼、仲裁和金融监管的法律事务。他在香港公务员行列服务了十三年后，于1979年开始在香港执业。1991年至1994年，梁博士曾担任香港联合交易所（联交所）理事会及上市委员会委员，并身兼其纪律委员会及债务证券工作小组主席，以及担任联交所香港及中国上市小组法律委员会的联席主席，负责制定中国企业在香港上市的法律框架。1995年至1998年，出任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主席。同时，是首位获选为国际证监会组织技术委员会主席的亚裔人士。1999年至2004年，应中国国务院前总理朱镕基的私人邀请，出任中国证监会首席顾问。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获委任为独立监察警方处理投诉委员会主席。他曾任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金融学院专家小组召集人，现担任金管局金融学院筹备委员会成员。2018年他获委任为二十国集团工商峰会金融促增长及基础设施专责小组联席主席，另获委任为中国证券化论坛的联席主席。



Jose Isidro (Lito) N. CAMACHO

亚洲和平与和解委员会 · 理事会成员

瑞士信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常务董事及副主席 (亚太区)

菲律宾共和国 · 前任财政部部长及能源部部长

Camacho先生现任职于瑞士信贷银行，此前在政界和国际银行业表现突出。他出任过菲律宾财政部部长，负责领导经济团队并监督财政和金融部门；还出任过能源部部长，因促成电力部门改革立法的成功通过而获赞誉。在此之前，他曾担任德意志银行驻马尼拉的常务董事及首席执行长、美国信孚银行的常务董事及合伙人。其他现任职还包括加拿大永明人寿保险公司（菲律宾）非执行主席，永明人寿Gropa金融公司（菲律宾）、大马永明保险（马来西亚）董事会成员，以及亚洲基础设施投资银行国际咨询小组（中国）成员。



黄进

中国国际法学会 · 会长

中国政法大学 · 法学教授

黄进，武汉大学法学博士，加拿大蒙特利尔大学名誉博士。现任中国政法大学教授，兼任中国法学会副会长、中国国际法学会会长、中国国际私法研究会会长、中国人权发展基金会副理事长、最高人民法院国际商事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常设仲裁法院仲裁员。曾任武汉大学副校长、中国政法大学校长。中国自己培养的第一位国际私法专业博士学位获得者。1995年获中国法学会首届十大「杰出青年法学家」称号。主要研究领域为国际法与国际私法。



漆彤

中国武汉大学 · 教授

漆博士是中国武汉大学法学院教授及武汉大学海外投资法律研究中心主任。他的研究领域是国际经济法。他所发表的英文著作和论文包括《China, the EU and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aw: Reforming Investor-State Dispute Settlement》（主编）（Routledge · 2020年）、《Improving Global Investment Governance: China as a New Variable》（《ICSID Review》，第35期 · 2020年）、《Multilateral Investment Court: The Gap Between the EU and China》（《The Chinese Journal of Global Governance》，第4期 · 2018年）、《Is China Ready to Recognize and Enforc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Arbitral Awards?》（《China and WTO Review》，第3期 · 2017年）等。



邬枫

香港中文大学 · 法律学院院长及伟伦法律学讲座教授

邬枫教授于2019年1月获委任为香港中文大学法学院院长。在此之前，他曾于2014年9月至2019年8月期间担任研究院院长。他是法律学院的创始成员，并在大学担任过各种职位。邬枫教授专攻国际和中国商法、比较法和国际私法。他曾在包括中国大陆、台湾和美国在内的多个司法管辖区学习、工作和进行研究。他获准在英格兰和威尔士以及德国执业。他经常担任跨国公司和律师事务所在大中华地区投资项目的顾问。



苏绍聪 JP

一邦国际网上仲调中心 · 主席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 · 委员

苏绍聪博士是国浩律师（香港）事务所的合伙人。他就与股东和股票相关的争议、地产相关的诉讼、诽谤诉讼、媒体相关的诉讼以及中国内地的诉讼和仲裁提供法律意见。苏律师就证券及股票相关的争议向金融机构、地产开发商、地产公司以及中国内地企业提供法律服务。苏律师曾作为仲裁员和调解员处理股东争议及其他争议。他是亚洲多个仲裁员小组的成员。他曾担任区域法院暂委法官和高等法院暂委聆案官。苏律师是中国司法部委托公证人。苏律师曾担任香港律师会会长，他也是享有较高级法院出庭发言权的诉辩律师。



早川吉尚

日本国际争端解决中心·秘书长

日本立教大学·法学教授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早川教授是东京立教大学法学教授。他还在其他多所大学任教和进行研究，包括哥伦比亚大学、康奈尔大学、伦敦玛丽女王大学和澳洲国立大学。此外，他是东京Uryu & Itoga律师事务所的合伙人，在众多跨国诉讼案件和国际商事仲裁案件中担任法律顾问或仲裁员。除此之外，早川教授也是多个政府间组织的日本代表，包括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亚太经济合作组织、国际标准化组织和海牙国际私法会议。他还担任国际商会仲裁和替代性争议解决委员会成员、新加坡国际仲裁中心用户委员会成员、日本国际纷争解决中心秘书长等。



田禾

中国社会科学院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主任

田禾教授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社科院）研究生院教授，现任社科院国家法治指数研究中心主任、法学研究所研究员、法治指数创新工程首席研究员和法治蓝皮书主编。她的研究领域包括实证法学、刑事法治、司法制度和亚洲法，曾于英国、美国、日本和芬兰等地的大学和科研机构参加国际会议、进修和访问。她获颁授过多项荣誉，包括全国先进工作者、中央国家机关五一劳动奖章、中央国家机关优秀共产党员等。



赵云

海牙国际私法会议亚太区域办事处·代表

香港大学·法律学系教授及系主任

郑家纯基金国际法教授；现任香港大学法律学系系主任、博士生导师、中国国际法学会常务理事、中国法学会理事、中国空间法学会常务理事、珠海国际仲裁院理事会理事、香港仲裁师协会理事，厦门大学讲座教授、西南政法大学博士后科研流动站业务导师，中国（广东）自由贸易试验区横琴新区片区专家委员会委员、广州市南沙区人民法院专家咨询委员、中国空间法学会专家组成员、印尼巴厘国际仲裁调解中心创办人之一，香港国际仲裁中心、亚洲国际仲裁中心以及国内多家仲裁委员会的仲裁员、亚洲域名争议解决中心专家、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网上争议解决中心专家，全国港澳研究会会员、中国司法研究会会员，以及国际空间法学会会员。



夏正民 GBS

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终审法院前非常任法官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夏正民先生于1971年在津巴布韦获认许为律师、公证人及财产转让经办人。他于1983年加入香港律政署，出任检察官。他分别于1984年及1989年获委任为高级检察官及副首席检察官。他于1991年加入香港司法机构，出任区域法院法官，并于1998年获委任为原讼法庭法官。于2008年至2012年期间，他出任上诉法庭法官。他于2010年获委任为终审法院非常任法官。夏正民先生于2012年获颁金紫荆星章。



张月姣

中国清华大学·法学院教授

世界贸易组织上诉机构·前任主席

「愿景2030—聚焦法治」专责小组·委员

张月姣教授是首位世界银行的中国籍法律顾问、首位亚洲开发银行欧洲局的中国籍局长、首位西非开发银行的中国籍董事以及首位世界贸易组织的中国籍大法官。曾于2007年至2016年间担任世界贸易组织常设上诉机构「七人小组」成员和大法官。现为清华大学和汕头大学的教授。自2017年9月16日起，张教授被世界银行行长任命为国际投资争端解决中心仲裁员小组成员，任期六年。



Yemi CANDIDE-JOHNSON
Strachan Partners 律师事务所 · 高级合伙人
拉各斯仲裁法院 · 前任院长

Candide-Johnson先生是尼日利亚的高级律师和Strachan Partners的高级合伙人。他一直担任首席律师，处理尼日利亚法院受理中的重要商事和公共政策纠纷，并在涉及海事、石油银行和建筑行业的多个国内及国际商事仲裁中担任律师或仲裁员。Candide-Johnson先生在为复杂的商业交易以及为外国投资者在尼日利亚的潜在投资提供咨询方面也拥有丰富的经验。他是拉各斯仲裁法院的前任院长，该法院是非洲最重要的争议解决机构，他也是尼日利亚抵押贷款再融资公司的董事会主席。



Alireza ESMAEIL ZADEH
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香港及澳门总领事馆 · 总领事

Alireza Esmaeil Zadeh先生自2020年6月起担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香港和澳门总领事。他于德黑兰大学获得国际关系硕士学位，并于隶属于伊朗外交部的国际关系学院获得国际关系学士学位。在加入总领事馆之前，Esmaeil Zadeh先生是德黑兰外交部审查和政治任命司司长。2009年至2014年，他担任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德黑兰减轻灾害办公室主任。之前，他曾担任外交部能源和国际贸易谈判司司长数年，并在国外出差时担任伊朗伊斯兰共和国驻奈洛比办事处、联合国环境规划署和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的副大使和常驻副代表。在他的职业生涯中，他为国际社会服务，担任过联合国气候变化框架公约秘书处研究员、联合国人类住区规划署执行主任顾问，以及联合国大会第二十五届特别会议关于城市和其他人类住区会议报告人等多边会议上的职务。